

连城县林坊镇2025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表

填报人：黄永龙

联系电话：18094042702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方式	抽查频次和上限	检查时间安排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备注
1	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九十七条、一百零四条、一百零五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第八十条等	全镇辖区内共8家	1. 是否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抽查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证件是否在有效期内；2. 是否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3. 是否制定事故应急专项预案并有演练记录；4. 是否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5. 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如实记录或者向从业人员通报情况；6. 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现场检查	检查频次：2次/年，上限：2次/年	2025年5月、11月	林坊镇人民政府	否	一般检查
2	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一条、三十五条、三十六条	全镇辖区内共2家	（零售）经营烟花爆竹资质的检查	现场检查	检查频次：2次/年，上限：2次/年	2025年5月、11月	林坊镇人民政府	否	一般检查
3	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二条、第六十条	全镇辖区内共8家	消防设施、器材，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检查频次：2次/年，上限：2次/年	2025年5月、11月	林坊镇人民政府	否	一般检查